

附件：

内蒙古化工职业学院网站群平台升级建设项目

中标（成交）结果公告

一、项目编号：NMYZ-2025DZQ-070

二、项目名称：网站群平台升级建设项目

三、采购结果

合同包 1(合同包一)：

供应商名称	供应商地址	评审方法	是否价格扣除	中标（成交）金额	评审总得分
南京苏迪科技有限公司	江苏省南京市雨花台区软件大道 66 号华通科技园 6 楼	综合评分法	否	213000.00 元	93.34

四、评审专家（单一来源采购人员）名单：

宝力高（采购人代表）、王振国、于洪霞

五、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：

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：

按照内蒙古自治区工程建设协会关于印发《内蒙古自治区建设工程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指导意见》的通知（内工建协〔2022〕34 号）。以项目最终确定的中标价作为收费的计算基数（不足壹万元按壹万元计算）；按收费标准的 80%计取。向采购人收取。

代理服务费金额：

合同包 1(合同包一)：0.8 万元。收取对象：采购人。

六、公告期限

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1 个工作日。

七、其他补充事宜

无

八、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，请按以下方式联系。

1. 采购人信息

名称：内蒙古化工职业学院

地址：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高职园区

联系方式：0471-5260327

2.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

名称：内蒙古亿正招标有限公司

地址：呼和浩特市金隅环球D座4楼4088室

联系方式：15384718742

3. 项目联系方式

项目联系人：内蒙古亿正招标有限公司

电话：15384718742

内蒙古亿正招标有限公司

2025年12月02日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第十三章 （不属于可不填写内容或不提供）-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1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内蒙古化工职业学院）的网站群平台升级建设项目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网站群平台升级建设项目，属于（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）：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南京苏迪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246人，营业收入为6814.1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8768.08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南京苏迪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1月1日

注：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